#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 特别提示: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期间没有增加、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发生: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;
- 3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# 一、会议通知情况

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 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站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刊登了《关于 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#### 二、会议召开情况

- (一) 会议召集人: 公司董事会。
- (二) 会议召开的日期、时间:
- (1) 现场会议: 2022年11月14日(星期一) 14:30开始
- (2) 网络投票时间: 2022年11月14日

其中,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: 2022年11 月14日上午9:15-9:25、9:30-11:30、下午13:00-15:00: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 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: 2022年11月14日上午9:15至下午15:00期间的任意 时间。

- (三) 会议主持人: 董事长褚浚。
- (四)现场会议召开地点: 江西省南昌县小蓝经济开发区小蓝中大道 66 号公司综合大楼三楼会议室。
  - (五)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- (六)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 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 三、会议出席情况

## (一)会议出席总体情况

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17 名,代表股份 330.517.688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4.9883%,其中:

- 1、参加现场投票表决的股东、股东代表及委托投票代理人 7 名,代表股份 328.245.487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4.5416%。
- 2、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0 名,代表股份 2,272,201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468%。

### (二)中小股东出席情况

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(指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,下同)共10名,代表股份2,272,201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4468%。

### (三) 其他人员出席情况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,北京市盈科(南昌)律师事务所律师吴洪平先生和樊翔先生见证了本次会议,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#### 四、会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共一项议案,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 通过了本议案。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属于累积投票议案,补选独立董事2人,具体表决情况如下:

**1.0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黄倬桢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** 表决结果为:同意 330,455,992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 99.9813%。

其中,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 同意 2,210,505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2847%。

1.0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章美珍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 表决结果为:同意 330,456,002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 99.9813%。

其中,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 同意 2,210,515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2852%。

上述子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逐项进行表决,独立董事候选人黄倬桢先生、章 美珍女士 2 人获得的同意票数均已达到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二分之一以上,黄倬桢先生、章美珍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,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

## 五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盈科(南昌)律师事务所吴洪平先生和樊翔先生见证, 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见证律师认为: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召 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表决程序,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 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 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;
- 2、北京盈科(南昌)律师事务所《关于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四日